(上接B125版)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3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剑	1998年	1997年	1998年	2020年	2020年度签署湘潭电化、益丰药房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度签署大参林、东杰智能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18年度签署大参林、东杰智能等上市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剑	1998年	1997年	1998年	2020年	2020年度签署湘潭电化、益丰药房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度签署大参林、东杰智能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18年度签署大参林、东杰智能等上市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
	刘彩林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2020年	2020年度签署湘潭电化、新五丰2019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福康	2004年	2000年	2004年	2020年	2020年度签署华东医药、多喜爱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湘潭电化、新五丰等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度签署华东医药、晶盛机电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8年度签署华东医药、百大集团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1年度审计费用为40万元，较上年审计费用有所增加，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执业经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良好服务，同时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提供相关服务，聘期一年，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良好的审计服务，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证，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具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素养和诚信状况。公司在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决策过程中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其为公司提供良好的审计服务，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三）《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1-019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根据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集团”）、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锋物流”）、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裕能”）、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裕能”）、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新能源”）、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厚浦”）发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上述各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为7,888.8万元（含税）。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谭新乔先生、刘干江先生、张迎春先生、丁建奇先生、张浩舟先生均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电化集团和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含税）	上年发生金额（不含税）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电化集团	水、电	市场定价	1,080.00	109.48	1,003.64
	小计			1,080.00	109.48	1,003.64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电化集团	电力、材料等	市场定价	1,381.37	3.35	1,095.77
	靖西新能	电力、蒸汽、水	市场定价	3,561.19	477.89	4,344.41
	广西裕能	电力、水	市场定价	681.33	265.21	2,977.80
	电化厚浦	电力、水、材料、等	市场定价	92.85	3.42	28.35
	小计			5,716.74	749.87	8,446.3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湖南裕能	处置废水	市场定价	3.00	0	2.58
	靖西新能源	派车服务、生活劳务、渣场服务等	市场定价	321.13	27.06	257.57
	广西裕能	派车服务、门卫管理、餐饮服务、保洁服务、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处理服务	市场定价	24.47	1.86	12.33
	电化厚浦	产品质量检验服务	市场定价	18.00	0	4.85
	小计			366.60	28.92	277.33
向关联人提供场地租赁	湖南裕能	厂房、仓库	市场定价	99.00	8.25	22.49
	靖西新能源	钢棚架、土地、电力设施	市场定价	100.84	6.62	47.50
	广西裕能	宿舍、电力设施	市场定价	111.44	7.17	15.3
	小计			311.25	22.04	85.29
租赁关联人场地	电化集团	仓库、办公室、厂房、土地	市场定价	331.95	26.68	301.79
	晨锋物流	矿石堆场	市场定价	82.50	6.88	78.57
	小计			414.45	33.56	380.36
合计				7,888.80	943.59	10,192.95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电化集团	电力、水	1,003.64	1,080.00	5.00%	-7.07%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小计		1,003.64	1,080.00	5.00%	-7.0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电化集团	电力、材料等	1,095.77	1,381.37	7.91%	-20.68%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湖南裕能	电力、水、材料等	1,823.58	4,416.00	13.16%	-58.71%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靖西新能源	电力、蒸汽、水、材料等	4,344.41	3,860.95	31.35%	12.52%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广西裕能	电力、水、材料等	2,977.80	3,255.24	21.49%	-8.52%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电化厚浦	电力、水、材料等	28.35	92.85	0.20%	-69.47%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小计		10,269.91	13,006.41	74.11%	-21.0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湖南裕能	处置废水、咨询服务	11.09	23.00	0.08%	-51.78%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靖西新能源	渣场服务等	257.57	189.05	1.86%	36.24%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广西裕能	工程审核、地磅、门卫管理、餐饮服务等	12.33	12.08	0.09%	2.07%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电化厚浦	产品质量检验服务	4.85	18.00	0.04%	-73.06%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小计		285.84	242.13	2.07%	18.05%	
向关联人提供场地租赁	湖南裕能	厂房、仓库	22.49	23.00	0.16%	-2.22%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靖西新能源	宿舍、办公室、钢棚架、土地	47.50	14.51	0.34%	227.36%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广西裕能	宿舍	15.3	13.11	0.11%	16.70%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湘潭新能源	厂房	33.76	80.00	0.24%	-57.80%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小计		119.05	130.62	0.86%	-8.86%	
租赁关联人场地	电化集团	仓库、办公室、厂房、土地	301.79	331.71	67.81%	-9.02%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晨锋物流	矿石堆场	78.57	82.50	17.65%	-4.76%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小计		380.36	414.21	85.47%	-8.17%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	湖南裕能	磷酸铁理	17,419.66	20,898.00	77.40%	-16.64%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靖西新能源	无水磷酸铁	5,086.42	5,796.00	22.60%	-12.24%	2020年4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小计		22,506.08	26,694.00	100%	-15.6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是基于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及市场需求测算关联交易总金额，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方电化厚浦的关联交易实际总金额与预计总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电化厚浦产品客户认证周期较长，报告期内生产未达预期。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是基于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及市场需求测算关联交易总金额，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方电化厚浦的关联交易实际总金额与预计总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电化厚浦产品客户认证周期较长，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注1：关联人湖南裕能、靖西新能源均已获得特定客户的供应商认证，直接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因此2021年公司不再代理湖南裕能、靖西新能源销售产品。

注2：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新能源”）租赁公司宏信产业园二期A区07栋A7厂房，租赁费用按每季度结算，湘潭新能源已于2020年下半年注销，因此其2020年下半年租用公司厂房的租赁费用由其母公司靖西新能源承继，承继的租赁费用为336,533.53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电化集团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成立日期：1994年5月10日

注册资本：8,559万元

公司住所：湘潭市岳塘区滴水埠

经营范围：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政策允许的以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代客理财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普通货运；铁路运输服务（限分公司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9月30日，电化集团的总资产为461,773.27万元，净资产为137,824.60万元；2020年1-9月营业收入为111,670.22万元，净利润为598.6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电化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79,971,473股，持股比例为28.59%。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条第一条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电化集团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与公司具有多年的交易经历，在历年交易过程中，未曾有违约行为。经查询，电化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晨锋物流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彭勇

成立日期：2011年11月4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公司住所：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机修厂房

经营范围：铁路专用线运输（以广铁的运输协议为准）；仓储服务；钢材加工及销售；场地租赁；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晨锋物流的总资产为2,982.74万元，净资产为　　2,936.86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78.57万元，净利润为38.4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晨锋物流系公司控股股东电化集团全资子公司，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条第二条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晨锋物流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晨锋物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湖南裕能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注册资本：56,793.987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6月23日

公司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日丽路18号

经营范围：磷酸铁锂、镍钴锰三元系列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湖南裕能的总资产为264,488.20万元，净资产为155,185.61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95,514.91万元，净利润为6,527.5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湖南裕能系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的联营企业，公司持股比例为8.47%。公司董事长谭新乔先生、副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均在湖南裕能担任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第三条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湖南裕能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湖南裕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广西裕能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赵怀球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9年1月25日

公司地址：靖西市湖润镇新兴街（新兴工业园）

经营范围：新能源电池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销售、研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西裕能的总资产为31,126.44万元，净资产为12,759.99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44,892.84万元，净利润为2,944.7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西裕能系公司参股公司湖南裕能全资子公司，公司副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在广西裕能担任执行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第三条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裕能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广西裕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靖西新能源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注册资本：5,6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7月6日

住所：靖西市湖润镇工业园（新兴街工业园）

经营范围：磷酸铁、磷酸锰、磷酸铁锂、磷酸铁锰锂、锰酸锂、三元锂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靖西新能源的总资产为46,706.24万元，净资产为4,266.68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4,497.76万元，净利润1,507.6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靖西新能源系公司参股公司湖南裕能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谭新乔先生在靖西新能源担任执行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条第三条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靖西新能源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靖西新能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电化厚浦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刘会基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6月6日

公司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街道烧结车间办公室

经营范围：镍钴锰三元材料前驱体电池正极材料、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功能性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快速充电桩系统的研发、生产、建设；软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电化厚浦的总资产为4,729.72万元，净资产为　　3,000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0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电化厚浦系公司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副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在电化厚浦担任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 条第三条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电化厚浦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电化厚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和条件并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联交易合同有效期、交易价格、生效条件及结算方式情况

关联人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有效期	交易价格(含税)	生效条件	结算方式
电化集团	《关于用水、用电及库存材料的交易协议》	销售水、电、库存材料；采购水、电。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库存材料，按实际采购价计价；水、电按电业局的下网电价及转供电成本、供水成本计价。	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按月结算
电化集团	《房屋、土地租赁协议》	仓库房屋使用权，面积共计20,935.51㎡；土地使用权，面积共计78,928.28㎡。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仓库、房屋7.73元/㎡/月、土地1.33元/㎡/月，仓库、房屋、土地租金合计266,806.11元/月。	/	按月结算
电化集团	《租赁合同》	办公室533㎡+厂房788㎡。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年租金为119,484元	由双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后生效	每半年结算
晨锋物流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租赁合同》	土地使用权，面积约21,995平方米。	2020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按825,000元/年收取租赁费	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每季度结算
湖南裕能	《租赁协议》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A区07栋A7厂房的场地以及场地内的相应设施，场地面积5,500㎡。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宏信创新产业园二期A区07栋A7厂房的场地以及场地内的相应设施租金为15元/㎡/月，每月租金82,500元。	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按季度结算
湖南裕能	《生产服务协议》	处置废水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废水处理费用为4.69元/吨	由双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后生效	按月结算
靖西新能源	《综合服务协议》	提供电力、蒸汽、自产水、生活劳务等服务、场地及设施租赁、派车服务。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电费以转供电量为基数按0.015元/度计取，至靖西新能源用电分立手续办完为止；蒸汽服务费用按130元/吨计算；自产水原水单价1.26元/吨，纯水单价4.87元/吨；门卫管理、餐饮服务、保洁服务、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处理等后勤服务费29,415元/月计算。钢结构棚架租赁费用为11,812元/月；土地35亩，租赁费用2,000元/亩/年；渣场服务费用为76.41元/吨无水产品产量；电力设施租赁费为4.3万元/月，在靖西电化新建变电站投运后，租赁费调整为7万元/月；车辆租赁按靖西电化规定收取租赁费。	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按月结算
广西裕能	《综合服务协议》	提供电力、自产水、生活劳务等服务、宿舍、车辆租赁等。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电费以转供电量为基数按0.015元/度计取，至广西裕能用电分立手续办完为止；自产水原水单价1.26元/吨，纯水单价4.87元/吨；门卫管理、餐饮服务、保洁服务、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处理等后勤服务费18,561元/月计算。现有电力设施租赁费为5万元/月，在靖西电化新建变电站投运后，租赁费调整为8.1万元/月；宿舍租赁单间300元/月/间、一室一厅400/元/月/套，两室一厅500/月/套，宿舍水电费按靖西电化规定收取；车辆租赁按靖西电化规定收取租赁费。	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按月结算
电化厚浦	《生产服务协议》	销售电力、水、材料、提供产品质量检验、废水处理等服务。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电0.6568元/kwh，自来水3.2元/吨、自产水2.4元/吨，纯水9.91元/吨计算。材料根据实际领用量，按实际采购价计价（硫酸、盐酸按实际采购价的5%另收取管理费）。质量检验费用以实际发生检测项目对应的价格计价结算。废水处理量≤60m3/月，处理费300元/月，废水处理量＞60m3/月，处理费300元/月，超出部分另按4.69元/m3收取费用。	由双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后生效	每半年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租赁关联人场地及采购关联人水、电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公司生产经营必要的；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人销售水、电、材料、提供劳务以及提供场地租赁等均收取了合理的费用，属于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利润。

2、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人之间持续性、经常性的关联交易，是各方本着平等合作、互利共赢原则进行的，均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结算方式合理。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收入和采购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公司在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是基于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及市场需求测算关联交易总金额，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方电化厚浦的关联交易实际总金额与预计总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电化厚浦产品客户认证周期较长，报告期内生产未达预期，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持续性、经常性的交易，是各方本着平等合作、互利共赢原则进行的，均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结算方式合理。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收入和采购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3、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前取得了我们的认可，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公正，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湘潭电化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规定；

2、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5、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1-020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2月26日，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公司”）与关联方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裕宁”）发生关联交易，为其提供工程服务，预计总金额约为2,464.9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合同签订金额（万元）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四川裕宁	工程服务	168.99
		工程服务	460.08
		工程服务	646.09
		工程服务	1,189.83
合计			2,464.9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谭新乔先生、刘干江先生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04MA68AJY081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0年5月26日

住所：遂宁市安居经开区现代装备制造产业园办公楼一楼

经营范围：新能源电池材料的生产、研发、加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四川裕宁目前暂无财务数据。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四川裕宁系公司参股公司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公司，公司董事长谭新乔先生在四川裕宁担任执行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条规定的情形。

4、经查询，四川裕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经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四川裕宁年产6万吨磷酸铁项目压滤机下料斗非标制作安装工程补充合同》主要内容：机电公司与四川裕宁已签订《四川裕宁年产6万吨磷酸铁项目压滤机下料斗非标制作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合同签订后，根据实际需要对该工程进行调整，新增了PP下料斗约40吨、304不锈钢骨架约30吨等工作量，预计新增关联交易金额约为168.99万元。其他条款遵循原已签订的合同。

2、《四川裕宁年产6万吨磷酸铁项目压滤机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主要内容：机电公司为四川裕宁年产6万吨磷酸铁项目提供78台压滤机的安装服务，合同签订金额约为460.08万元，采用分阶段付款方式。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并结清尾款，保修期满后失效。

3、《四川裕宁年产6万吨磷酸铁项目非金属管道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主要内容：机电公司为四川裕宁年产6万吨磷酸铁项目提供123项非金属管道安装服务，合同签订金额约为646.09万元，采用分阶段付款方式。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并结清尾款，保修期满后失效。

4、《四川裕宁年产6万吨磷酸铁项目非标制作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主要内容：机电公司为四川裕宁年产6万吨磷酸铁项目提供投料桶、硫酸罐、压滤机操作平台、室内平台、搅拌机架及立柱、室外平台桥架及立柱等制作安装服务，合同签订金额约为1,189.83万元，采用分阶段付款方式。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并结清尾款，保修期满后失效。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关联交易系机电公司承接关联方的工程项目，为关联方提供工程服务，属于其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其业务发展，同时也能满足关联方生产经营需要。本次关联交易是双方本着平等合作、互利共赢原则进行的，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结算方式合理。上述关联交易占公司收入比重较低，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本次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公司”）与关联方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事项事前取得了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公正，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新增关联交易主要系机电公司承接关联方的工程项目，属于其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满足关联方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机电公司业务发展。上述关联交易是各方本着平等合作、互利共赢原则进行的，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结算方式合理。本次新增关联交易占公司收入比重较低，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已经湘潭电化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规定。保荐机构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5、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1-022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部分增资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力合厚浦”） 增资人民币1,000万元，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元/股，增资后公司对湖南力合厚浦的出资额为2,000万元，出资比例为26.6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对湖南力合厚浦实缴530万元增资款，剩余470万元增资款尚未支付，实际持股比例为21.76%。

公司基于对自身业务发展战略考虑，决定放弃剩余470万元增资权。

公司放弃对湖南力合厚浦的剩余增资权，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富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2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富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富丰3个月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代码	0075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倪玉娟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郭思洁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倪玉娟
离任原因	岗位调动
离任日期	2021年2月2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博时富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业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博时季季乐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恒康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富淳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2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富淳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富淳3个月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代码	0075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郭思洁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黎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郭思洁			
任职日期	2021年2月25日			
证券从业年限	9.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6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1-2014　中山证券/固定收益交易员 2014-至今　博时基金/历任交易员、高级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博时裕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坤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昂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丰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丰达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悦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淳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稳欣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578	博时裕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1911	博时裕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1993	博时裕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1961	博时裕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2143	博时裕坤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2754	博时裕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2755	博时裕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2907	博时裕昂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3207	博时富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2578	博时裕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2140	博时裕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3730	博时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13	-
	002568	博时裕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20	-
	002466	博时裕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20	-
	004689	博时丰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20	-
	007513	博时富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20	-
	004601	博时富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20	-
	003268	博时悦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2-05	-
	001545	博时裕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02-05	-
	003651	博时丰达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02-05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黎
离任原因	岗位调动
离任日期	2021年2月2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博时安怡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慧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景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聚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丰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汇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兴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富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稳悦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股票简称：中远海发　　股票代码：601866　　公告编号：2021-014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东方富利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富利”）。

2、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本次为被担保人东方富利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香港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香港”）申请0.50亿美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截止本日，本公司对被担保人东方富利的担保余额为4.89亿美元。

3、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4、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方富利拟向浦发香港申请0.50亿美元流动资金贷款，本公司为该融资提供担保。

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及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自2020年7月1日起一年内，本公司可为被担保人东方富利提供余额不超过9亿美元的担保包括存在以下情形：

（1）被担保人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

（2）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担保；

（4）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担保；

（5）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以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东方富利国际有限公司

2.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3.注册地点：香港

4.主要负责人：李兵

5.注册资本：1.4亿元港币

6.经营范围：船舶租赁

7.财务状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1.97亿美元，净资产2.69亿美元，流动负债总额3.97亿美元，负债总额为9.28亿美元，资产负债率为77.50%；2019年营业收入为0.53亿美元，净利润为0.19亿美元。

截止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2.92亿美元，净资产2.92亿美元，流动负债总额4.55亿美元，负债总额为9.99亿美元，资产负债率为77.36%；2020年1-9月营业收入为0.50亿美元，净利润为0.23亿美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东方富利因业务发展和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要，拟向浦发香港申请0.50亿美元流动资金贷款，本公司拟为东方富利的上述融资项目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本次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银行借款融资可以为被担保人及时补充营运资金，保证其平稳发展。本次担保在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担保额度内，且属于公司100%全资子公司，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31.06亿美元和77.37亿元人民币，共计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约为19.26%，净资产比例约为114.97%。

本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30.23亿美元和75.39亿元人民币，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约为18.75%，净资产比例约为111.94%，逾期担保数量为零。

六、上网公告附件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证券代码：601866　　公告编号：临2021-013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A股股份的方式购买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100%股权、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青岛）有限公司100%股权、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100%股权及上海寰宇物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包括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含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

2021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1年1月28日披露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同日，公司发布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8），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8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2021年2月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20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发布的《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1）。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与回复，并对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发布的《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报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在全面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及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仍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相关方推进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